

债券代码：122292

债券简称：13 兴业 01

债券代码：122293

债券简称：13 兴业 0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3 兴业 01、13 兴业 02，债券代码：122292、122293）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布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2017 年 8 月，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泰电气”）、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及直接主管人员、北京市东易律师事务所及直接主管人员、欣泰电气相关责任人、欣泰电气控股股东辽宁欣泰股份有限公司等 26 名被告，诉请赔偿公司就欣泰电气欺诈发行事件因先行赔付投资者而支付的超出公司应当赔偿数额的损失 226,858,909 元。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9 月受理该案，案由为与公司、证券、保险、票据等有关的民事纠纷，目前本案件在一审程序中。

上述诉讼事项对发行人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3 兴业 01”、“13 兴业 02”的受托管理人，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续将继续关注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13 兴业 01”、“13 兴业 02”本息偿付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本页以下无正文）



3/3

(本页无正文, 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盖章页)

